**诸暨市职教中心24级学生国防教育、养成教育、拓展训练服务采购要素**

**一、招标内容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标的号** | **项目** | **要求** | **限价（**元**）** |
| **标一** | **诸暨市职教中心24级学生国防教育、养成教育、拓展训练服务采购项目** | 1.项目实施时间：2025年9月21日晚自修开始--9月26日下午闭训结束（9月21日晚自修开始教官进班开训）。  2.项目实施地点：诸暨市职教中心校内指定位置。  3.项目服务对象：2024级约1150人（按具体人数定)参训学生，共计28班级。  4.项目服务内容：开展国防教育、行为习惯教育、队形队列、内务整理、军事技能与理论教学、消防疏散演练、军体拳训练、大型团体项目等教育、管理，汇报演练以团体活动为主，分列式为辅，要求其中实现一个达到70%以上参训学生参与的团体演练汇报活动，用到的道具如：展板、横幅、演练器具等由中标单位提供。渗透科技强军理念，能组织一次利用无人机（多架次）配合、地面军事装备协同的反恐演练。确保受训学生人身、财产安全，达到受训学生思想端正、纪律严明、技术娴熟、团队意识增强的目的。  5.服务时间：由中标人负责受训学生24小时全天候施训、教育、管理等工作（早、晚自修时间配合各班班主任及下班管理教师做好管理工作）。  6.教官配置：带训教官与学生人数比例标准为1：40左右，全校再配备1至2名总教官负责项目的训练、督促检查及沟通协调工作。具体人数由学校与中标人商定。 | 102000 |

1. **其他要求**

1.学生国防教育、养成教育、拓展训练是我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中标人和每位教官都应服从和服务于学校的教学计划和工作安排。

2.由中标人负责教官选派，严格落实教官招聘、政审制度，教官资质要求70%是退伍军人或者民兵，同时女教官必须达到30%。要求教官身体健康、无疾病、仪表端庄、五官端正、政治清白，爱护学生，有责任心和爱岗敬业精神。所有教官劳动聘用合同关系隶属于中标人，教官的工资福利及五险一金、往返车旅费等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支付，其日常教育管理与安全由中标人负责，与学校无关。

3.教官在训工作接受中标人、学校的双重领导。教官应遵守国家的法律、法规、职业道德规范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受训学生，若教官和学生发生矛盾时，应及时与学校班主任及相关部门反映，共同协商解决；教官应遵守学校的办公纪律和考勤制度，不得迟到、早退和缺勤等。如若违反有关规定，学校有权要求中标人调换教官，追究相关人员及中标人的责任，每发现一次将扣除中标总金额的 1-5‰ 的服务费，情节严重的将中止服务合同，并将有关责任人移交相关部门处理。

4.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改学校排定的教学项目和教学时间，确实因特殊原因或为提高训练效果而需改变调整的，须征得学校德育处的同意后方可实施。

5.食宿要求：服务期间教官住宿由学校提供。教官就餐在学校食堂，餐标每天按照60元标准提供，餐费由中标人承担并及时支付给学校食堂。

## **三、付款方式**

## 合同生效及服务完成后，按照相关质量标准、技术规范要求等，学校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。验收合格并收到中标人正规发票后6个月内付给合同总价的100％。

**浙江省诸暨市职业教育中心**

**2025.6.4**